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流通协会文件

物协[2018] 13 号

关于召开协会五届二次理事会暨 2018 年度 联系人工作会的通知

各理事单位及相关会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认真总结 2017 年协会工作，研究探讨 2018 年协会工作思路，安排部署 2018 年协会工作重点，密切会员单位之间的交流与合作，表彰先进，激励协会联系人（通讯员）做好各项工作。根据协会章程要求，经协会会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于 2018 年 5 月 8-10 日在天津市召开协会五届二次理事会暨 2018 年度联系人工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要内容

1. 通报 2017 年协会工作情况，安排部署 2018 年协会工作重点；
2. 表决通过《关于调整协会秘书处内设办事机构、职责分工以及人事任免的议案》；



3. 研讨协会秘书处提交的《关于加快推进我国大件物流业发展改革意见》（建议稿）；
4. 交流分享大件物流企业开展金融保理与保险的经验；
5. 部署 2017 年大件物流数据统计填报工作；
6. 总结部署大件物流企业资质及信用等级评价工作；
7. 表彰协会 2017 年度优秀通讯员和先进会员单位；
8. 交流分享军民融合，开拓军事物流市场的成功经验与做法；
9. 配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筹备创建“中国大件物流国际产能合作企业联盟”；
10. 交流大件物流企业安全质量管理经验，参观天津市龙宾公共安全教育实践基地。

二、会议时间与地点

时间：5 月 8 日报到， 9 日全天会议；

5 月 10 日，参观龙宾公共安全教育实践基地；

5 月 10 日，下午返程。

地点：天津水晶宫饭店（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 28 号）

三、参加会议人员

协会全体理事单位理事或主要负责人、相关会员单位联系人（通讯员）

四、注意事项

1. 请各理事单位理事或主要负责人、相关会员单位联系人务必履行章程义务，准时参加会议。如确因公不能参会，请委派他人出席。



2. 会务费。会议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住宿费 450 元/天/单间、含单早，500 元/天/双人间、含双早，由酒店收取，并负责办理开票事宜。会务费 1400 元/人（非会员单位 1800 元/人）由协会秘书处统一收取，会前三天电汇或现场交纳现金。电汇账号如下：

收费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流通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账 号：0200 0036 0920 0045 382

工商银行联行号：102100000361

3. 请参会人员填写会议回执表（见附件）于 5 月 4 日前传真或发邮件至物流协会。

4. 乘车路线：

（1）天津站（东站）距酒店约 6.8 公里，出租车约 26 元；

（2）天津西站距酒店约 9.5 公里，出租车约 35 元；

（3）天津滨海国际机场距酒店约 21.5 公里，出租车约 50 元。

5. 会议联系人：

马 旭 010-63363203, 15811027685

苏晓星 010-63363068, 13051888663

胡昌贤 010-63363068, 13341219016

附件：五届二次理事会暨联系人工作会参会回执表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